

## 人民法院公告

**吴异非、魏宝强：**

本院受理申请人李美荣与被执行人魏宝强、吴异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李美荣现申请对查封吴异非名下房产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598号财金大厦001栋1103号房产（房产证号：石房权证长字第130068832号）、1104号房产（房产证号：石房权证长字第130068831号）使用权进行拍卖，本院依法委托河北华丰房地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因该两套房产两次流拍无人购买。申请执行人同意以吴异非名下房产石家庄市长安区中山东路598号财金大厦001栋1103号房产（房产证号：石房权证长字第130068832号）、1104号房产（房产证号：石房权证长字第130068831号）作价876080元接受拍卖财产同意以物抵债。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冀0102执106号执行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尚鑫电梯有限公司、河北瑞和担保有限公司、李江波、马玲敏：**

本院受理申请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富强大街支行申请执行（2017）冀0108民初2470号民事判决书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冀0108执605号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2018）冀0108执605号执行裁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我院领取上述文书，逾期即视为送达，上述法律文书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李二梅、王雷、卢江潮：**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大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号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高亚珍：**

本院受理原告李学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227民初806号判决书。限你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行政审判团队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迁西县人民法院**

**吴新雨：**

本院受理原告胡兴洲诉被告吴新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民事裁定书（保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变更程序）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南堡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法院**

**季勇、华宸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唐山南湖生态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执行异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2执异179号执行裁定书。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执行实施处领取执行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复议申请书及副本，向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逾期未复议，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韩志超、孙风格：**

本院受理原告贺松创诉你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冀0491民初5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邯郸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王桂庆：**

本院受理的张家口市下花园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孙亚平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18）冀0706民初178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二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张家口市下花园区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张家口市下花园区人民法院**

**朱兆祥：**

本院受理原告白志勇与你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举证证据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蔚州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蔚县人民法院**

**祁树军：**

本院受理原告冯德龙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727民初148号、（2018）冀0727民初1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到本院西城镇人民法庭领取（电话0313—7395376），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阳原县人民法院**

**于鸿哲：**

本院受理的原告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沧州中心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冀0983民初43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同时向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诉讼费，上诉于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骅市人民法院**

**焦洋、杨芳、王文永：**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行直属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802民初148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承德市双桥区人民法院**

**王为：**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行直属支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802民初148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承德市双桥区人民法院**

**冯林学：**

本院受理宋平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南宮市人民法院**

**吴占伟：**

本院受理的原告王立芬诉你为变更抚养关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北贾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马晓龙：**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定县支行诉你为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根据法律规定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审理。

**正定县人民法院**

**王志建：**

本院受理原告郑亚涛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并定于答辩期和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正定县人民法院**

**付翼春：**

本院受理原告杨文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冀0110民初2433号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

**黄婷婷：**

本院受理原告樊亚东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10民初10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

**华宸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军存预拌混凝土有限公司鹿泉分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冀0110民初20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民二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

**苗振、吴芳：**

本院受理谷有勤申请执行你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你未履行已生效的法律文书的义务。申请执行人依据我院生效（2017）冀0110民初2035号民事调解书，向我院申请强制执行。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限制消费令、失信决定书，限你60日内到本院执行局领取文书，逾期视为送达。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

**解宗宗：**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一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诉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四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卫朝宾、曹连英、赵明起：**

本院受理原告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16）冀0105民初6549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陈新高、牛俊波、韦丽萍：**

本院受理原告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16）冀0105民初6553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朝阳凌云建筑机械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科一重工有限公司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2017）冀0105民初2112号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高国庆、杨学永：**

本院受理原告李连辉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涿州市人民法院（2018）冀0681民初138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我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涿州市人民法院**

**王国栋：**

本院受理原告秦文合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在本院百尺竿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遇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涿州市人民法院**

**刘宇敬：**

本院受理原告翟红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在百尺竿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遇节假日顺延），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涿州市人民法院**

**王晓慧：**

本院受理的原告磁县盛铭家居建材商贸城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冀0427民初96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磁州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张亚洲：**

我院受理原告翟进超、高玉辉诉你、石家庄市时代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西兆通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秦建钢：**

我院受理原告寇建龙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下午14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西兆通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孙培章：**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司法公开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邢台市桥西区人民法院**

**白宝军、吕中芹：**

本院受理原告郑树忠诉你们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司法公开告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黄骅市人民法院**

**汪礼综：**

本院受理原告刘生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作出（2018）冀0983民初1383号民事判决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同时向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预交诉讼费，上诉于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黄骅市人民法院**

**王保玉：**

本院受理原告张良锁诉你和王云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30民初91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无极县人民法院**

**李电：**

本院受理原告无极县诚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30民初71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无极县人民法院**

**李尽友：**

本院受理原告无极县诚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30民初2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无极县人民法院**

**李兆伟：**

本院受理原告无极县诚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30民初33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无极县人民法院**

**杨金虎：**

本院受理原告无极县诚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30民初60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无极县人民法院**

**赵龙：**

本院受理原告无极县诚信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30民初80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无极县人民法院**

**邢江波：**

本院受理原告甄会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冀0130民初72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无极县人民法院**

公告